**“独山子礼物”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征集大赛**

**活动方案**

为了鼓励各类企业及个人积极参与独山子旅游商品开发，促进独山子特色旅游商品尽快面市，满足独山子日益增长的游客需求，推动独山子旅游业健康快速发展，特举办“独山子礼物”系列旅游商品及创意设计征集大赛评选活动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名称：“独山子礼物”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征集大赛

二、活动时间：2019年10月30日-11月20日

三、活动目的

通过本次活动，征集和打造一批具有独山子本土文化特色、人文环境、自然风貌等元素的，可以提升游客对独山子城市印记的，受市场欢迎并且具有独山子特色的特色旅游商品。

四、参赛对象

从事旅游商品设计、文创、设计的生产销售的企业和个人，对独山子旅游商品开发有志趣的社会各界人士均可参加本次大赛。

五、组织机构

**主办单位**：独山子区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、独山子区工信局、独山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**协办单位**：克拉玛依市光影传媒有限公司、独山子区旅游协会

六、参赛作品要求

**（一）参选作品设计方向**

1.有独山子城市特色、地域文化、景区及特色建筑、特产美食、节庆及特定活动纪念等元素，设计新颖、用材合理、主题突出、内涵丰富，能显示游客的旅游经历，激发游客的美好回忆，有助于宣传独山子形象，提高独山子知名度的旅游商品。

2.具有实用性、纪念性、观赏性、收藏性、可转化性、可制作性，有质量保证和一定档次并经济实惠，性价比高的旅游商品。

3.具有小巧、自由、精致等旅游商品特性的，受游客欢迎并愿意购买及赠送亲友的，游客购买后乐于向其他人介绍并有长期保存价值的旅游特色商品。

**（二）参赛作品范围**

旅游纪念品、旅游日用消费品、旅游专用品、旅游活动礼品、旅游文化创意产品、食品类及其他商品。

**（三）旅游商品创意设计的作品征集要求**

1.作品形式：概念设计方案或概念设计样品参赛均可参赛，概念设计需要有详细描述的外形尺寸、颜色、材质、工艺介绍、价格等。

2.参赛作品必须创意新颖、独特，工艺精良，用材合理，绿色环保，具有可开发性、地域性、特色性，凸显独山子文化内涵。

3.参赛者以单位或个人名义均可报名参赛，所有参赛作品应为原创设计、无版权争议，参赛作品带来的所有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者自行承担，同时大赛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，以及收回奖金和证书。

4.参赛作品中不得出现任何与参赛人员姓名、单位相关的图案、文字、标记及其他与设计方案无关的符号，不得出现违法、违反道德风尚、低俗的内容。否则，将被视为无效作品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七、参赛要求及评比

**（一）报名时间及要求**

需提交参赛人员报名表、身份信息复印件（参赛者为企业的，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；如是个人仅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即可），参赛者可登录关注“独山子旅游”微信公众号下载参赛报名表和作品说明表，于2019年11月10日前，填写报名表发至指定邮箱（E-mail：107911961@qq.com）报名。

**（二）参赛要求**

1.投稿要求：每件参赛作品需提供作品设计图、作品名称、整体效果图、局部效果图，同时附包括产品创意、市场定位、材质、使用方法、知识产权、工艺特征等情况的文字说明表。

2.投稿时间及要求：参赛者于2019年11月18日晚19:00时前将作品的设计图（优先选择实物作品，设计图优先选择3D效果）发至指定邮箱（E-mail：107911961@qq.com），样品邮寄或送达到指定地点：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333-13号光影传媒有限公司董青收，电话：13519958265。请参赛者自留底稿，提交的参赛作品不予退还。

3.截止时间（以收到邮件邮戳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）后送达的作品，无论何种原因，均不具有参赛资格。

**（三）知识产权**

1.参赛者必须保证对参赛作品拥有充分、完全、自主知识产权，不侵犯任何他人的知识产权，参赛作品未参加过其他同类型比赛。

2.参赛者授权本次活动的协办单位无偿独家使用“获奖作品”三年（含商业化使用）使用权，并提供完整的设计图。

**（四）作品评选**

1.采取初选和复选两个环节，由主办方、协办方组织评审专家组进行初选，并在初选入围作品的基础上，再组织评审专家复选。选出代表性作品，发放奖金和证书。

2.评选标准：符合本届大赛的主题、宗旨、参赛范围、参赛要求；产品的设计方案具有前瞻性、创新性；符合现代社会的普遍审美，具有一定的市场价值；依靠现代制造技术，具有批量生产的可行性；具有使用的舒适性、安全性，操作的便利性和功能的通用性。

3.采用评分的方式，评选入围及获奖作品。最终评选结果将于2019年11月底前在独山子区政府网，独山子旅游微信公众号、独山子在线官微公布。

八、奖项设置

金奖 1 名，奖金：10000 元；银奖 2 名，奖金分别为7000 元；铜奖 3 名，奖金分别为5000 元；最佳创意奖 1 名，奖金为3000 元；优秀奖 3 名，奖金分别给予价值1000元的实物或代金券；入围奖30名，奖金分别给予价值500元的实物或代金券。

九、其它事宜

本次活动未尽事宜，均由“独山子礼物”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征集大赛组委会进一步制定规则并负责解释。

独山子区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

独山子区工信局

独山子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19年10月30日